

证券代码：834046

证券简称：金锐同创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金锐同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现场会议地点在公司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金宏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154,70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0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作总经理工作报告。回顾总结 2024 年工作，展望预测 2025 年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154,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154,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将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154,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定，将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154,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154,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金锐同创：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及《金锐同创：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154,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情况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金锐同创：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0,154,70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于千淼律师、曾乔雨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金锐同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金锐同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金锐同创（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